



因幽默风趣的讲课风格和独到的见解而受到了学生们的喜爱,袁腾飞的讲课视频被学生挂在网上,引起众多网友的关注。高人气让他登上了央视《百家讲坛》的舞台。他被打上了“史上最牛的历史老师”的标签。近日,袁腾飞推出了自己的新书——《历史是个什么玩意儿1》,标榜个性的书名引发了新一轮的争论。

袁腾飞:写历史天经地义

书间道

Book Review

不一样的历史

在袁腾飞的新书《历史是个什么玩意儿1》的腰封上赫然写着:“袁腾飞=易中天+郭德纲”。在上个月的上海书展的新书首发式上,有记者问袁腾飞,有娱乐界人士正准备捧袁腾飞和郭德纲一起说一段历史相声。袁腾飞的拒绝听起来有些生气,“我不是娱乐界人士,我也不想成为娱乐界人士。我就是个历史老师。”

袁腾飞无疑是百家讲坛出来的新偶像。今年37岁的他,是海淀区教师进修学校的历史老师。去年5月份开始,他的讲课视频就在网络上流传。很快,擅于贴标签的网友给他打上了“史上最牛历史老师”的标签。网友们每天更新袁腾飞的语录,他像偶像人物一样,有了自己的“藤枝”粉丝。

著名媒体人石述思说,易中天曾经说自己是峨眉山的猴子,被人围观,从这个角度说,袁腾飞是舞台上更年轻、更个性化、更吸引眼球的猴子。

阅读面挺窄

接受采访时的袁腾飞不同于在舞台上说起历史时眉飞色舞的潇洒,他似乎显得很低调,对于网友们对他的“疯狂追捧”,他一再说自己还有很多不足的地方,只是一名普通的历史老师。

虽说袁腾飞的“走红”和网络脱不开干系,可是袁腾飞却坦言平时很少上网:“小时候从听评书开始,受单田芳、袁阔成的影响。现在基本成为我的一种生活方式,电脑和电视对我来说都是可有可无的,你不让我看历史我就不知道该怎么着了。我上网很少,听说有人给我建了贴吧,我也没上去过。唯一的爱好就是读书,那是一直以来的乐趣、习惯和生活方式。”虽然喜欢读书,但是据了解,袁腾飞也并不是什么书都读。

在某次接受采访时袁腾飞表示,其实自己读书的面挺窄的,历史、诗词、军事,别的书他都不看。而像炒股这些东西,对他来讲就是火星上的事。

听相声般的快乐

《历史是个什么玩意儿1》自尧舜禹讲起,直到明清结束,以中学历史课本为基本参照。以“史上最牛历史老师”袁腾飞的嘴巴重新诠释中国古代史,将那些原本枯燥乏味的历史段落变得趣味横生,将原本趣味横生的历史段落变得精彩绝伦。读者们可

以在如同听相声般的快乐中汲取庞大的历史知识信息量,这是一本让人彻底赞成“读史可以明智”这句话的书。

《历史是个什么玩意儿1》自上市以来,也受到了大批网友的热捧。有网友就表示跟着袁老师学历史是种享受:“书里的风格是袁老师的风格,一口京腔地道北京人。草根说史,亦正亦邪,多枯燥的历史都能给袁腾飞说得和相声一样,包袱不断,笑点不断:‘骑兵打步兵,那不跟德国队踢中国队似的么,我想进几个球就进几个球。北京奥运会我给你留点脸,5分钟进一个,我不给你留脸半分钟就进一个,180比0’;‘现在皇陵绝对不能挖,什么时候高科技了再想办法。况且这玩意儿你挖也没用,也不能把东西卖了,还得建博物馆弄武警看着,累不累。还不如在土里埋着呢。’瞧见没,这袁老师就是厉害,看他的书,巩固了历史知识,学着也不累,是种享受。”

书名是什么玩意

除了一部分网友的肯定之外,也有网友对书名及书中袁老师对明朝的否定态度提出了质疑。对此,袁老师也有话要说:“我不是说明朝不好,我是说明朝的皇帝不好,经济发达没否认,文化发达我没否认,明朝跟明朝的皇帝是两码事儿,明朝昏君扎堆是事实。至于书名,这是出版方决定的,他们要考虑市场。”

其实,除了书名的决定权并不掌握在袁腾飞自己手里,连在新浪的那个点击率很高的博客也不是袁腾飞亲笔所写:“那不是我的博客,管理权不在我手里,我本人从没在网上建任何博客。那是出版方为宣传,专门吸引眼球的,算是个工作平台吧。里面文章都不是我本人执笔的,他们模拟我的口气写完之后征求一下我的意见。他们不太明白的是,我不需要炒作。我是一个老师,就干这行,我写历史是天经地义的。我几次跟他们建议把博客停掉,但新浪上的点击率这么高,他们有他们的考虑,我做不了主。”

见习记者 应嘉轩



袁氏语录

据说汤建立商朝之前以部落的形式就迁徙过8次,都城则至少迁了5次,那时候也没有专业搬家公司,自然是每次都大动干戈,估计也累得够呛,所以最后迁到殷就不再迁了。

其实打仗没那么多人,这个十万是算上全国人口,能打的不能打的全算,没钱的拿普通棒子,有钱的在棒子上钉个钉子,再有钱的镀个金,不论贵贱都来凑数,才能到十万。

管仲又名夷吾,这个家伙从小品德不太好,打仗的时候人家都是往前冲,只有他往后跑,他总是以家有老母自己又是独生子为借口,对自己的逃兵行为进行解释。

这个战国七雄一开始还不是就这七个国家,当时一共二十多个国家都觊觎霸主地位,历经战火洗礼,这前二十强大浪淘沙的一番海选PK之后,基本上就剩下燕、齐、楚、秦、赵、魏、韩,七位选手继续死磕了。

客观上来说,以前汉人的服装是最笨拙的,宽袍大袖,那个大袖子能钻进一个人去,穿上那个衣服一上街,勤劳的清洁工都得下岗。

肉刑太讨厌了,随便挑一项都能被整成残疾人,刑罚严重到这种程度,完全是破坏劳动力。

农民又没有吃的,又没有地种,有地的没力气种,这还不造反难道造飞机?

西汉有个读书人叫朱买臣,家里穷得连裤子都穿不上,他媳妇老踩吧他,整天在那看书有什么用,你干点有用的事儿行不行?去做买卖,炒股去。朱买臣说我不会。不会到超市搬矿泉水去,这我也不。他媳妇一生气,离婚了,拜拜。

刘禅因为小时候在长坂坡被赵云网过,被刘备假摔过,影响了大脑发育,长大后什么事儿就怎么办,现在快成了一句骂人的词了,成了傻子窝囊废的代言。

士族老近亲结婚。王、谢、袁、萧、顾、陆、朱、张,就这八个姓老通婚,生来生去都是表哥跟表妹,舅舅跟外甥女,姑姑跟侄儿这种关系。越生越退化,祖孙三代长一个模样,肯定会脑残。

我们中原人的打扮是峨冠博带,老高的帽子,老长的大袖子,一走路帽子当避雷针,袖子当拖把,既省电又干净。

新书推荐

New Books



小新郎的栗子树

人们总倾向于把《小新郎的栗子树》与法国的《小王子》、英国的《柑橘与柠檬啊》和日本的《窗边的小豆豆》相比。虽然故事结构并不算圆熟,但是,这本书从植物的角度讲故事,有着朴素平和的感动,也让人得以细致耐心地看待自然。



写作这回事

“Long live the King!”(一语双关,既是“国王万岁”,又是“斯蒂芬·金万岁”)美国《娱乐周刊》在《写作这回事》出版之际大声欢呼。

本书一半是畅销的恐怖小说之王的人生回忆录,一半是文学大师的创作经验谈兼写作大师班。作者将创作过程公之于众,坦陈自己的私心好恶。



纸婚

都说婚后一年是“纸婚”,这个纸到底是什么纸?砂纸还是白纸?“80后”女生顾小影用她的亲身经历向读者们展示了婚后一年的“砂纸”生活。顾小影伤心过、绝望过,可是,她从来没有放弃过。



鼠族

史上唯一获得过普利策奖的漫画作品。中年漫画作家斯皮格曼生于二战后的美国,有着不为人道的沉郁往事。在一个下午,父亲将紧锁多年的回忆敞开。就这样,我们随同老斯皮格曼去经历人性的变迁。

版本:吉林文史出版社2009年8月
作者:(韩)李舜源

版本:上海译文出版社2009年8月
作者:(美)斯蒂芬·金

版本: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9年8月
作者:叶萱

版本: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9月
作者:(美)阿特·斯皮格曼

悦读

Happy Reading

孤独之王

格萨尔王,关于他的故事完整记载下来的并不是很多。但是格萨尔王的精神在辽阔的藏民土地上却经久不衰,源远流长地继续传颂着。

阿来,在《尘埃落定》多年后再次挥毫泼墨将《格萨尔王》呈递到我们的面前。让我们近距离地触摸到这位好似神话人物的脉搏,听到这位神人清晰的呼吸。

在格萨尔王的诞生地——阿须,人们对格萨尔王的崇敬之情不是用语言来表述的。在格萨尔王当年统治的天地中,到处都是格萨尔王的踪迹以及人们对格萨尔王敬拜之理念,他们知道是格萨尔王给了他们如此清晰明朗的天空与土地,正如阿来小说中说的,是格萨尔王消灭了世上的魔,从而也消灭了人们心中的魔。

阿来用格萨尔王的光辉形象让神再次降临在人们的面前,让人们看到他们心中的神是如此……

英雄大多与孤独相伴,格萨尔王也一样逃脱不了这样的命运。出生就是三岁孩童的身体,虽然很多人都喜欢这个英俊的小子,但是叔叔的百般刁难让这个刚刚出生的人就开始体会到人间的世态炎凉,他孤身一人去挑战自己的叔叔,整个一生中他都在向自己的叔叔宣战。他的孤独在内心已经种下种子,只是这颗种子是不断生长给他力量的种子。一生和叔叔暗中战斗,



作者:阿来
出版社:重庆出版社

孤独的格萨尔在战斗中成为真正的勇士。

在统治了国家以后开始变得无所事事,他不知道自己该干些什么。这种安逸让他深陷在孤独当中。在孤独的裹挟中,格萨尔开始害怕,他来到人间除魔扶正却遇到自己最大的敌人——孤独。而他摆脱孤独的方式就是战争,就是除去与岭国相关的所有魔界,这也是他应尽的义务。孤独的格萨尔在冥思苦想后终于明白,自己的孤独是真正认识自己的开始。所以他要去完成自己未尽的使命。孤独中成长起来的战士永远是骁勇善战的精兵强将。

而在孤独中重生过来的格萨尔王开始了自己一次次英雄般的故事。灭四魔,除伽国……岭国在格萨尔的庇护下开始焕发自己的生命,格萨尔带给人们的是沃野、河流,甚至是鲜活的生命。

《格萨尔王》将格萨尔传奇的一生尽情挥洒,将人与神的故事完美地结合,变成了史诗般的格萨尔传说。 涛子

读行侠

Photo Taking

车厢里的乘客



时间:2008年夏
地点:伦敦

伦敦的地铁四通八达,这也是它成为超特大城市的主要原因。可以说任何一个地方离开地铁车站,步行都不超过十分钟。绝大多数人每天得花费好几个小时在地度下,这也是生活在大多市的现代人的无奈。他们又如何打发地铁里的时光呢?

有一年夏天,我在罗马参加一个数学会议,后经巴黎作了停留。结果发现罗马人在地铁里看杂志的多,巴黎乘客捧书的,而当他们返回上海,却看到人们大多展读报纸。伦敦的乘客又在干吗呢?我拍了几张照片,不是在上下班的高峰,那会儿相机就无用武之地。

有一张照片里的主人是个五六岁的黑人小女孩,憨态可掬。她就坐在我的对面,她的父亲坐在我旁边,我和他们聊了几句,征得同意才取出相机,否则恐有拐卖儿童的嫌疑。小女孩出生在伦敦,她的父母是坦桑尼亚移民。我想起

那条著名的国际铁路——坦赞铁路,花费了中国很多的财力和人力。这些非洲人为何从来不移民到中国来,那一定会给我们的生活添加色彩。

还有一张照片很有代表性,看报纸的姑娘和读一本厚书的小伙子。姑娘的长相和打扮都很精致,颇有东方神韵,一只手提包放在腿肚子上,小腿之间还夹着一只塑料袋。看来她有着很强的防范心理,也说明伦敦地铁并不是安全无忧。那个小伙子穿着短裤,看起书来全神贯注,显而易见,他身上重要的东西都在胸前的小背包里。

最后选择的是这张照片,人数又增加了一倍,清一色的外地女游客。她们在一起欣赏过去一天拍摄的照片,脸上的表情既疲惫又兴奋。可以肯定的是,相机里的照片不是风景,而是人物,是她们的自个儿。遗憾的是,我没有把她们头上的一个字牌拍进去。那是伦敦市长的一个创举,他下令在地铁里放置现代诗歌,以此陶冶人民的情操。 蔡天新